

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审阅相关材料，我们作为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现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：

一、《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意见

公司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双方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、自愿的市场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，董事会在审议本项关联交易议案时，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：张农、章桐、任家华

2023 年 9 月 11 日